

教材版本	翰林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7.8.9 不分組	教學節數	每週( 2 )節，本學期共( 44 )節		
課程目標	1. 認識台灣的自然與生態環境 2. 能遵守法律並欣賞臺灣多元的文化特色。 3. 認識台灣鄰近的國家與走出台灣看世界。 4. 能理解個人在家庭與團體中的權利、義務與責任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社-J-A2 覺察人類生活相關議題。 社-J-B1 在日常生活中運用文字、語言、表格與圖像等進行表達。 社-J-B3 欣賞不同時空環境下形塑的自然、族群與文化之美，增進生活的豐富性。 社-J-C2 具備同理與理性溝通的知能與態度，發展與人合作的互動關係。 社-J-C3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以及臺灣與國際社會的互動關係。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 週	一. 我的社區 1. 區域位置 2. 社會資源	2	1. 探究學校生活地圖 2. 探究家鄉古蹟 3. 認知氣候變化 4. 會查詢氣象報告 5. 認識家庭組成及親屬關係是如何形成 6. 親子間的權利義務關係 7. 尊重生活自主與隱私 8. 社會規範與法律 9. 經濟發展與家庭收支	社 1a-IV-1 發覺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與社會領域內容知識的關係。 社 2a-IV-2 關注生活周遭的重要議題及其脈絡，發展本土意識與在地關懷。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b>【海洋教育】</b>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b>【人權教育】</b>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2 週	二. 家鄉文化	2					
第 3 週	三. 和諧的家庭	2					
第 4 週		2					
第 5 週		2					
第 6 週		2					

第 7 週	四. 我的家人與親屬	2	1. 探究學校生活地圖 2. 探究家鄉古蹟 3. 認知氣候變化 4. 會查詢氣象報告 5. 認識家庭組成及親屬關係是如何形成 6. 親子間的權利義務關係 7. 尊重生活自主與隱私 8. 社會規範與法律 9. 經濟發展與家庭收支	社 1a-IV-1 發覺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與社會領域內容知識的關係。 社 2a-IV-2 關注生活周遭的重要議題及其脈絡，發展本土意識與在地關懷。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海洋教育】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人權教育】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8 週	五. 遵守法律好公民	2					
第 9 週		2					
第 10 週		2					
第 11 週	六. 認識公家單位	2					
第 12 週		2					
第 13 週	七. 錢怎麼來？	2					
第 14 週		2					
第 15 週		2					
第 16 週	八. 工作與收入	2					
第 17 週		2					
第 18 週		2					
第 19 週		2					
第 20 週		2					
第 21 週		2					
第 22 週		期末-課程統整與複習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教材版本	翰林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7.8.9 不分組	教學節數	每週( 2 )節，本學期共( 44 )節		
課程目標	1. 認識台灣的自然與生態環境 2. 能遵守法律並欣賞臺灣多元的文化特色。 3. 認識台灣鄰近的國家與走出台灣看世界。 4. 能理解個人在家庭與團體中的權利、義務與責任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社-J-A2 覺察人類生活相關議題。 社-J-B1 在日常生活中運用文字、語言、表格與圖像等進行表達。 社-J-B3 欣賞不同時空環境下形塑的自然、族群與文化之美，增進生活的豐富性。 社-J-C2 具備同理與理性溝通的知能與態度，發展與人合作的互動關係。 社-J-C3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以及臺灣與國際社會的互動關係。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 週	一. 地方風俗與文化	2	1. 探究生活地圖	社 1a-IV-1 發覺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與社會領域內容知識的關係。 社 2a-IV-2 關注生活周遭的重要議題及其脈絡，發展本土意識與在地關懷。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海洋教育】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人權教育】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2 週		2	2. 探究族群文化				
第 3 週		2	3. 認知天然災害				
第 4 週	二. 氣象變遷與天然災害	2	4. 人民權利義務關係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海洋教育】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人權教育】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5 週		2	5. 社會規範與法律				
第 6 週		2	6. 拓寬視野認識其他國家				
第 7 週	三. 族群文化與人口變遷	2	7. 法律常識與遵守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海洋教育】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人權教育】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8 週		2					
第 9 週		2					
第 10 週	四. 台灣的國際之友	2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海洋教育】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人權教育】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11 週		2					
第 12 週		2					

第 13 週	五. 政府與人民的關係	2	1. 探究生活地圖	社 1a-IV-1 發覺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與社會領域內容知識的關係。 社 2a-IV-2 關注生活周遭的重要議題及其脈絡，發展本土意識與在地關懷。 社 3c-IV-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以同理心與他人討論。	公 Da-IV-2 日常生活中，個人或群體可能面臨哪些不公平處境？  地 Ac -IV-2 臺灣的氣候特色。  歷 Fb-IV-1 經濟發展與社會轉型。	實作評量 口頭問答 紙筆測驗 指認	【海洋教育】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人權教育】 人 J14 了解世界人權宣言對人權的維護與保障。
第 14 週		2	2. 探究族群文化				
第 15 週		2	3. 認知天然災害				
第 16 週		2	4. 人民權利義務關係				
第 17 週	六. 議事規則與法律	2	5. 社會規範與法律				
第 18 週		2	6. 拓寬視野認識其他國家				
第 19 週		2	7. 法律常識與遵守				
第 20 週		2					
第 21 週	七. 違規與罰則	2					
第 22 週		2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